





社團法人

中華呂純陽祖師道法協會

三、自傳(如自我期許/生涯規劃/如何運用本獎助學金等至少一百字)未填寫者視為無效件

四、附件資料(一律以 A4 紙裝訂)

1~3 為必要檢附之文件，4、5、6 得依實際狀況提供。附件依序排列於申請書後，資料齊全並填寫完整者優先審核，未備齊者視無效件處理，不函知及退件。

- 1. 獎助學金申請書
- 2. 112 年成績單 (需蓋有學校章)
- 3. 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需有記事欄)
- 4. 師長推薦信函
- 5. 低收、中低收、特境家庭、弱勢兒少、身障手冊、重大傷病等
- 6. 一年內災難、變故或重症等證明文件：
  - 死亡證明  醫療診斷證明  服刑證明  重大災害  其他\_\_\_\_\_ (請註明)

1. 茲聲明以上所填寫及附件資料均屬實。
2. 本人已詳讀獎助學金辦法，並願意遵守相關規定。
3. 本人同意社團法人中華呂純陽祖師道法協會查核與本獎助學金申請之任何有關資料。
4. 通過審核獎學金將依國稅局規定，申報所得。

★ 學生簽名：\_\_\_\_\_ (未簽名者，無法受理)

★ 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 推薦師長簽名：\_\_\_\_\_。

★申請日期：113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 ★ 申請書及附件恕不退還，惟本協會將尊重個人資料予以嚴格保密。
- ★ 聯絡電話地址及 E-MAIL 請填寫正確，以利寄發審核結果通知函。
- ★ 寄件地址：725 台南市將軍區忠嘉里昌平 39 號 信封請註明『佑昌宮獎助學金專案小組收』
- ★ 截止日(郵戳為憑)：113 年 5 月 17 日止

★ ☆☆☆☆☆☆☆☆☆☆☆☆☆☆☆☆☆☆☆☆☆☆☆☆☆☆☆☆☆

審查結果(以下由本會填寫)

- 不符合資格，原因： 申請書資料不齊全  附件資料不齊全  查核不實
- 符合資格 核發金額：\_\_\_\_\_ 元

審核人員		審核人員		審核人員	
財務長		理事長		慈善長	



社團法人

中華呂純陽祖師道法協會

長期助學師長推薦函

若師長覺得該生需要長期助學之緣由（若無長期助學需求則不需填寫）  
請說明：

師長簽名：

行動電話：

日期： 年 月 日